2021年度湖南省社会主义学院

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 湖南省社会主义学院（盖章）

2022年 5 月 20 日

1.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湖南省社会主义学院是中共湖南省委领导的统一战线性质的政治学院，是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的联合党校，是统一战线人才教育培养的主阵地，是开展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部门，是党和国家干部教育培训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学院前身为湖南省政治学校，创建于1958年，1972年停办，1988年复办并正式更名为湖南省社会主义学院，2003年加挂湖南省中华文化学院牌子，担负着全省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统一战线其他领域代表人士和统战干部等多方面的教育培训任务，承担着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统一战线理论和方针政策的研究和宣传工作。学院还积极开展中华文化教育、研究和对外交流工作，同时为党委政府提供决策咨询，开展联谊交友，是统一战线人才培养基地、理论研究基地、方针政策宣传基地，为正厅级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学院内设办公室（人事处）、机关党委、行财处、教务处、科研处、教研部、文化交流部、图书信息部8个处室。2021年末，学院共有人员编制人数65人，实有在编职工59人，离休人员1人，退休人员34人，共计94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年年初预算批复的基本支出为1468.63万元，其中按经济科目分类：工资福利支出1074.1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311.7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82.8万元。

2021年决算基本支出1566.60万元，其中按经济科目分：工资福利支出1106.3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73.7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61.56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24.98万元。

基本支出主要是保障学院正常运转、完成日常性工作而产生的各项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会保障缴费等人员经费，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电费、会务费、物业管理费、劳务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车运行等日常公用经费，以及离、退休费用及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我院“三公经费”实行统一管理，严格预算、厉行节约，按时向分管及主要院领导报告“三公经费”开支及结余情况，每半年向院办公会议报告财务情况及“三公经费”预算执行情况，确保“三公经费”按合理的降幅比例递减。在公务车管理方面，落实学院《公务用车使用和管理办法》,专人负责，采取登记台账形式，严格车辆管理，严控长途车和单独派车，杜绝了公车私用。2021年“三公经费”支出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2021预算数 | 2021实际数 | 实际与预算比 | 2020实际数 | 与2020年比 |
| 公务接待费用 | 2 | 0.88 | -1.12 | 0.83 | +0.05 |
| 公车运行维护费 | 12 | 12 | 0 | 15.18 | -3.18 |
| 公务车购置费 | 0 | 24.98 | +24.98 | 0 | +24.98 |
| 因公出国（境）费用 | 25 | 0 | -25 | 0 | 0 |
| 合 计 | 39 | 37.86 | -1.14 | 16.01 | +21.85 |

2021年“三公经费”实际总支出数比预算数节约1.14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用”比预算数节约25万元，“车辆运行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数持平，2021年年初没有车辆购置费用预算，报财政厅批准后，同意调剂因公出国（境）费用25万元用于公务车购置，因此公务车购置费实际与预算比超支24.98万元。“公务接待费”比预算数节约2.17万元。

2021年“三公经费”实际总支出数与上年相比增加21.85万元，其中2021年 “因公出国（境）费用”与上年持平没有支出，受疫情影响，2021年暂停了所有的出国（境）学习交流。2021年车辆运行经费比上年节约3.18万元，节约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公务用车较上年减少。2021年年初没有车辆购置费用预算，报财政厅批准后，同意调剂因公出国（境）费用25万元用于公务车购置，因此公务车购置费实际与上年相比超支24.98万元。“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增加0.05万元，基本持平。

**2．一般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基本支出一般公用经费年初预算数1468.63万元，实际支出1569.69万元，一般公用经费预算控制率为106.88%，较2020年减少449.13万元。2021年我院按照建设节约型机关的总体要求，坚决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国务院《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对学院经费管理、国内差旅、因公出国(境)、公务接待、公务用车、会议活动、办公用房、水电燃气等资源节约作出了全面规范。进一步落实2020年我院制定的《湖南省社会主义学院厉行节约措施》，使节约意识入脑入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1年项目资金年初预算数811.16万元，其中：科研、学科建设经费69万元，文化交流专项26万元，培训经费156万元，网上社院运行维护经费19万元，学报专项20万元，物业管理费和两楼运行经费316万元，上年结转项目经费205.16万元。另有年中追加48万元。

2021年项目资金决算支出数825.79万元，其中：科研、学科建设经费66.73万元，文化交流专项0.07万元，培训经费175.12万元，网上社院运行维护经费10.26万元，学报专项19.28万元，物业管理费和两楼运行经费296.88万元，上年结转资金205.16万元，追加资金支出47.29万元，调剂支出5万元。上年专项经费支出1808.72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982.93万元，减少原因主要是大型修缮教学楼维修改造经费支出已于上年结束，只余一些保证金和尾款于今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1年，学院在省委和省委统战部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贯彻两个《条例》为重点，以党史学习教育为贯穿全年工作的主线，持续推动学院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顺利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一）持续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政治学院建设取得新的成效

**1.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学院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为基本遵循，成立领导小组，研究制定实施方案，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抓好4个专题学习研讨，真正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将党史纳入各类培训班课程，举办党史网上专题学习班，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知识竞赛。把党史学习教育与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相结合，分别组织全体教师、青年开展专题学习研讨，各支部召开学习“七一”讲话精神专题组织生活会，举办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分享会，打造《以史为鉴，开创未来，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专题课程，学报开设专栏深入解读讲话精神。把红色资源作为第二课堂，组织赴井冈山、湖南党史陈列馆等开展党史学习和党性教育。先后邀请霍修勇教授、张志初参事来院作党史专题讲座。学院党史学习教育开展情况得到省委党史学习教育第七巡回指导组充分肯定。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重要政治任务，成立课题组对全会精神进行全方位、深层次、多角度的研究阐释，《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解读》专题课程已进入主体班课堂。深入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送党课进社区、进学校、进乡村。

**2.学习贯彻两个《条例》。**修订版《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印发后，学院第一时间将《条例》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迅速组织中心组集体学习和教师专题座谈会，围绕《条例》积极进行《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宣传，将学习解读《条例》列为2021年教研咨重点课题,《<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解读》课程已在多个班次开讲。起草《省委统战部关于指导和管理省社会主义学院的实施办法》（代拟稿）及相关工作机制。3月份集中举办4期全省学习贯彻《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培训班，12月举办全省统战系统学习贯彻《社会主义学院工作条例》专题研讨班，进一步推动两个《条例》的贯彻落实。

**3.群团工作积极作为。**今年学院工会、妇委会都进行了新的换届选举，工会、老干、青工委、妇委会等群团工作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服务群众，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新一届工会组织的冬季趣味运动会深受职工好评，既激发运动热情又展示职工风采；青工委凝聚青年力量，开展了社院青年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研讨会，联合民主党派省委机关青工委，赴隆平水稻博物馆开展向袁隆平同志学习主题教育活动，在党史学习教育活动中，社院青年也踊跃参与、积极作为，通过送红课下社区、进小学等活动，展示了青年活力，彰显了青年担当。

（二）深耕共识教育主责主业，统战人才教育培养主阵地作用得到充分发挥

**1.共识教育培训保持高质高量。**突出政治培训。坚持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培训最大主题，所有班次均开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等系列核心课程。培训班次设置齐，班次设置更加规范、学制时间更加科学。教学对象全覆盖。全年共举办主体班20个，培训学员2005人次，委托班13个，培训学员930余人次，包涵党内党外、体制内体制外、大陆内外。今年大规模组织4期全省统战领导干部进行《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培训，是我省统战史上规模最大、范围最广的一次集中培训；高标准举办全省统一战线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专题研讨班等。严格执行《教学准入管理办法》，全年共组织教学准入8次。坚持联合党校联合办，今年有6个党派省委会主委来院授课，全年共有7个民主党派推荐教学专题30个。学员管理从严从紧，主体班和委托班办班期间均要接受纪律督查，起草了《委托班次办班工作流程》；新冠疫情严防严控，建立学员防疫档案8000多份，服务学员细心细致，做到防疫培训两不误。做实联谊交友工作，根据全年调训计划，制订院领导重点班次联班安排表，全体院领导均与对口联系班次开展形式多样的联谊交友活动。

**2.教研科研工作收获丰硕成果。**完善课程体系，今年立项10个教研咨课题，全部通过教学准入。开展教学基地建设，将李维汉故居、长沙修业学校《湘江评论》旧址建设为教学基地，教学方式不断创新，持续探索实践教学与专题调研相结合的教学模式。有序开展联合培养研究生工作，我院3位研究生导师已开展相关教学工作，2020级全体研究生均以优异成绩完成我院为期2个月的实践教学，今年又新招收4名统战学研究生。高质量出版6期学报。做好课题申报、结项、立项等科研工作，许奕锋获2021年度国家民委民族研究项目课题立项，张彩云获省社科评审课题、中央社院统一战线高端智库课题立项，雷明贵、刘恋、张彩云获2021年全省统一战线理论政策研究重点课题立项。学院全年公开发表论文91篇，数量创历年之最，其中核心期刊2篇、C刊2篇，《论我国新型政党制度的国家治理效能》被人大复印资料全文转载，《社会治理视野下推进新时代商会改革路径研究》获2020年度全国统战理论政策研究创新成果一等奖，《论国家治理现代化中的参政党：定位、优势与作为》获省政协副主席、民建省委主委赖明勇批示。科研影响力进一步扩大，在今年全国社院科研评比中，我院获得“科研工作先进组织”奖，获得“优秀论文”一等奖一个（许烨），二等奖一个（许奕锋），“优秀课题成果”三等奖一个（雷明贵）。同时，获批省民宗委“筑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基地”。

**3.文化学院工作取得新的进展。**出台《关于加强和改进湖南省中华文化学院工作的意见》，推动文化学院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发展。将文化类教学专题纳入教研咨一体化课题，《从抗疫大考中看中西文化比较》和《湖湘文化与当代价值》均顺利进入课堂。注重推动文化研究，全年共发表中华文化和港澳台海外统战工作研究论文8篇，共有3个中华文化和港澳台海外统战工作研究科研课题获得立项。启动文化学院课程体系建设，着手港澳台青年培训课程的开发工作，召开专家咨询会并制定《课程开发方案》初稿，对部分课程的开发进行了初步构思和前期准备。

（三）加强自身能力建设，学院高质量发展的根基更加牢固

**1.启动制度建设年工作。**修订学院工作职责文件，调整优化内部职能；梳理学院制度99项，结合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做好制度的立改废工作，不断推动学院工作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

**2.加强人才队伍建设。**许奕锋教授、雷明贵教授获全省干部教育培训“三百工程”优秀教师，推荐2名青年教师赴中央社院参加培训和教学比赛，坚持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接续推进乡村振兴，年初我院圆满完成“十三五”时期驻村扶贫工作，许春光同志获得“全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荣誉称号。4月份开始，继续选优配强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扎实开展新化县洪潮村乡村振兴驻村帮扶工作。院领导、教职工先后7次赴村考察调研和走访帮扶，学院联合农工党湖南省委会入村开展送“医”送“艺”惠民活动，组织中青班学员赴村开展实践教学，共形成18篇调研成果，齐心协力共助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

**3.强化宣传舆论作用。**加大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中央和省委重大决策部署及统战工作等内容的宣传力度，全年发稿200余篇，其中社院通讯4篇、三湘统战26篇、红网19篇；脱贫攻坚专题《乐庄的春光》系列获全省统战新闻宣传策划奖，今年省直机关党建网发稿量排名前列，被授予湖南机关党建网宣传报道工作先进集体。

（四）提升服务水平，行政后勤管理更加精准务实

**1.疫情防控常态化开展。**面对疫情不稳定形势，继续严要求、勤督促，做好各项防疫措施。督促物业落实封闭式管理，定期消毒，对进出人员严格体温检测并做好登记；加大投入力度，在学院西大门门岗和同心楼大门两处主要人员出入口安装红外热成像测温仪。做好新冠疫苗接种工作，学院应接种人员总数147人，已经接种疫苗人员数137人，禁忌症10人，做到了应接尽接；目前，正在督促加强针的接种进度。为主体班配发消毒用品与口罩，全年采购口罩、酒精、体温枪、手套、消毒水和免洗手液等防疫防资2.3万多元，红外测温设备3.8万元。

**2.巩固提升后勤保障能力。**严格财务管理，做好全院预算编制、经费管理、资产管理等工作，统筹协调开源节流工作，确保了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转。做好校园综治工作, 开展应急救护和消防安全培训等，构建平安和谐校园。 获“省级公共机构节水型单位”称号，即将接受“湖南省节约型机关”创建考核。

**3.提升信息化水平和文化底蕴。**启动智慧校园建设，正在推动立项工作。成立文化建设工作专班，稳步推进学院文化建设工作，学院文化底蕴进一步浓厚。全年规范采购图书437册；录制课程录播课程5门11小时；建设网上社院，上线课程近170余门，多媒体教学设备在今年的教学保障中实现了“零事故”的好成绩，圆满完成了教学保障中心任务。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有待完善。由于缺乏专门的绩效管理人员以及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不深，有些部门在项目绩效指标的设定上不够精确、不够细化，导致设定的绩效指标无法准确反映项目的真实产出和效益。而学院又没有设立专门的绩效管理部门，主要由财务人员兼任绩效工作，难以全面掌握整个学院的业务情况，使得学院整体支出的绩效评价指标不够全面、不够完善，未能全面、精确反映学院的整体绩效。

二是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不充分。在提高预算执行率、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工作效能以及履职问责方面的作用发挥还不够充分。主要原因是校（院）相关制度有的还不够完善，权责统一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尚未完全建立。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加大预算绩效管理宣传力度。进一步加大预算绩效管理宣传力度，切实增强教职工绩效管理的责任感和紧迫感，确保财政资金用得合法合规、安全高效。

二是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紧紧围绕“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的主要内容和关键环节，按照省财政的要求，建立健全完善符合学院工作实际的，涵盖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跟踪监控管理、绩效评价管理、评价结果管理、评价结果应用、工作监督管理等各环节的管理制度和实施细则，压实部门内部绩效管理主体责任，使预算绩效管理真正落到实处，充分发挥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作用。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报告拟在2022年6月30日前在学院门户网站进行公开，并将自评结果用于预算编制、年度考核等日常管理中，切实增强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高学院管理水平。

附件：

1、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主体班培训专项

经费）

4、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科研学科经费）

5、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学报专项）

6、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网上社院运行维

护经费）

7、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文化交流经费）